

发展普惠托育体系 减轻家庭生养负担

“国际家庭日”宣传活动在上海举办

□记者 陈友敏 实习生 陈科扬

本报讯 昨天，为迎接第三十个“国际家庭日”，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以“支持家庭生育养育，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为主题的“国际家庭日”宣传活动在上海举办。本次活动由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口家庭司指导，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口文化发展中心、上海市计划生育协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主办。

在活动现场，国家卫生健康委宣布启动 2023 年“全国托育服务宣传月活动”，以“普惠托育 共同行动”为主题，通过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宣传中央优化生育政策的决策部署，宣传托育服务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宣传科学的托育服务理念和育儿知识，总结、推广示范城市好经验、好做法，多渠道、多形式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减轻家庭生育养育负担，助力人口高质量发展。

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分享了“大病社会救助平台项目”“幸福工程项目”“宝贝箱项目”实施情况。同时，举行了“生育友好专项基金”“家庭发展专项基金”启动仪式，旨在发动社会力量，通过公益方式，支持家庭生育养育，助力健康家庭建设。而作为健康家庭建设的配套项目，中国家庭报社启动了“第八届中国家庭乐跑大赛”活动；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市计生协启动了“上海市家庭健康主题推进活动”，由健康家庭代表宣读了

“健康家庭倡议书”。随后，在专家访谈环节，有关专家围绕如何加快建立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发展智慧养老服务产业等问题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人口家庭工作是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口发展是关系中华民族发展的大事情。近年来，上海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以及党的二十大关于“建立

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的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市人大修订《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聚焦青年发展和家庭关切，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积极推进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出台《上海市母婴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5 年来，全市各类公共场所母婴设施数量新增加 1072 个。黄浦区、浦东新区、奉贤区成功创建第一批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

徐汇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

去年养老诈骗案件百分百破案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昨天是第 14 个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徐汇警方会同区金融办、广发证券在网红徐家汇书院东侧广场举行防范宣传活动，现场接受群众咨询、开展防范宣讲、发放宣传资料。记者获悉，去年徐汇公安分局经侦支队全年共累计破案 170 余起，抓获各类嫌疑人 500 余人，境外逃犯 4 人，追赃挽损 6.5 亿元，涉及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破案率百分之百，捣毁制、售假窝点 16 处，涉案经济价值 2.5 亿元。

在活动现场，一旁的大屏上播放着以徐汇公安“徐小汇”形象为主题的原创防范经济犯罪宣传短片，民警一边将印有防骗指南的宣传品发放给到场的群众，一边提醒群众除了理财、养老类投资诈骗，近年来还有一种“电影投资”骗局值得警惕。嫌疑人往往组织业务团队以投资电影片可得到高额收益为由，通过各类影视中介公司与不特定公众签订收益权转让协议，逾期不能兑付，造成被害人几万到几十万元不等的损失。

2022 年以来，徐汇公安分局经侦支队严打各类涉民生类经济案件。今年伊始，徐汇公安分局经侦



支队还破获一起婚礼场租赁合同诈骗案，涉及 10 余对新人，涉案金额 100 余万元。几对新人分别与刘某所在婚庆场地代理公司签约并支付了几万到十几万不等的定金、中款或尾款，但随着婚期的临近，他们先后收到了婚礼场地方的提醒电话，称并未收到场地费。

到案后，刘某交代，自己只是充当中介，为酒店拉生意，从新人这里赚取差价。但实际上，他只与其中一家婚庆场地签有代理协议，

其余场地的“独家代理权”“可以拿到最低价”云云均系为拉客户而信口编造的。刘某平时习惯个人高消费，因为经营不善，自 2022 年起，其公司账户上就没什么钱了。但为了履行之前的订单和满足其个人消费欲望，他又陷入到不断接新单补旧单的恶性循环中，还编造过 U 盾丢失、父亲病故、儿子生病等借口拖延付款给场地方，最终在去年年底资金链彻底断裂，公司也关门歇业了。

长宁区民法典宣传月昨天启动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今年 5 月是全国第三个“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月。昨天，由长宁区委依法治区办、长宁区法宣办、长宁区司法局、长宁区教育局和华东政法大学附属中学共同主办的“长宁区民法典宣传月主场活动——第三届民法典宣传月‘典’亮活动暨法治进校园签约仪式”在华东政法大学附属中学举行。

“典”亮仪式上，上海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区处处长张婷婷，长宁区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林子岳，长宁区教育工作党委书记陈新华，华政附中校长傅松、书记陈依群和学生代表共同启动民法典宣传月主场活动。现场同时发布长宁区 2023 年民法典宣传月五大主题。

为切实贯彻《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推动教育系统与司法行政系统优势互补、资源共享，长宁区司法局党委委、副局长郭斌、长宁区教育局副局长夏晓娟分别代表区司法局和区教育局签署“法治进



校园”合作共建协议。

在长宁区司法局指导下，长宁区律工委组建长宁区“法治进校园”律师普法讲师团。活动现场，张婷婷为讲师团成员颁发聘书。

在聘任和共建签约仪式结束后，区委依法治区办发布了 2023 年校园年度法治观察项目。讲师团

代表上海信昌律师事务所主任蒋振伟律师聚焦“青少年餐饮安全法治保障”作了主题发言。作为“法治进校园”共建项目下的首场法治教育活动，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张伟华律师以“‘民法典’平等守护你我权利”为主题为华政附中初一的学生开展了民法典知识专题讲座。

崇明区第二十五届家庭教育宣传周启动

“迎春花”家庭教育指导站城桥分站揭牌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昨天是第三十个国际家庭日，崇明区第二十五届家庭教育宣传周启动仪式暨“迎春花”家庭教育指导站城桥分站揭牌仪式在城桥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举行。

活动中，崇明区人民检察院同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城桥镇妇联共同签署了《关于成立崇明区迎春花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城桥分站的合作协议》。未检办案组负责人刘红艳、区教育局德育专职干部龚莉分别介绍了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开展情况，并用生动的案例，开展了一堂家庭教育课程。

记者获悉，“迎春花”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以促进未成年人健康

成长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立足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通过成立家庭教育指导专业队伍，进一步明确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工作流程，建立健全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体系，针对涉案未成年人家长、失管未成年人家长，以及一些预防性的家庭教育指导等，广泛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进社区、进家庭等活动，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和家庭教育宣传，共同开展好涉未成年人案（事）件家庭教育指导工作。

下一步，崇明检察院将联合各成员单位，围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进一步强化未成年人监护人的家庭教育意识、能力和法治观念，通过发挥“家校社”工作合力，共同营造民主、和谐、温暖的家庭氛围，构建协同育人新格局。

虹口：滑稽戏《反诈·勿要做洋盘》首演

□记者 胡蝶飞

本报讯 虹口区于 5 月份全面启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中宣传月”活动。昨天，由虹口区平安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联合举办的滑稽戏《反诈·勿要做洋盘》在工人文化宫首演。

首映以虹口区反诈宣传片集锦作为暖场秀，充分展现了虹口区近年来的反诈工作成果。

据介绍，之后的一周，滑稽戏《反诈·勿要做洋盘》将在工人文化宫连续演出 10 场，戏剧以幽默诙

谐的方式向观众们剖析“网络刷单、投资理财、爱心捐款、建假群要求转账、裸聊”等典型骗术，多维度、多时空展现诈骗的过程和受害者的心理历程，警示人民群众在遭遇电信网络诈骗时，要增强防范意识。

下阶段，虹口区将以“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中宣传月”为契机，在全区范围内同步开展针对性防范宣传，通过专题培训、专项调研、加强新媒体集中推送等方式扩大宣传范围，推动宣传进社区、进单位、进企业、进学校，着力构建立足社区、覆盖全社会的反诈宣传体系。

夜间驾车不开灯非常危险

交警点对点发送提示短信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近日，市民徐先生最近收到了一条上海交警发来的短信：“上海交警交通安全提示：2023 年 5 月 3 日 21 时 08 分许，您驾驶（或拥有）沪 BFV*** 机动车在内环高架外圈西藏南路下匝道路行驶时未开启车灯。为了您和他人的交通安全，夜间行车请开启车灯，谢谢您的配合。”他起初心里一慌，以为自己因为交通违法被处罚了，仔细读后才确信这是一条安全提示，“回想起来那天路上照明很好，车子也比较多，就没意识到自己没开车灯，交警这样的提醒很贴心”。

自 2021 年 5 月起，本市公安

交警科技部门在南北高架东侧永兴路路段升级试点电子监控设备自动监测“机动车夜间不开车灯”，并通过短信进行“点对点”的精准安全提示，不予处罚。

今年 3 月起，继续在内环高架外圈近西藏南路、中环高架内圈近广粤路路段升级相关电子监控设备，扩大试点应用范围。今年 3 月以来，3 套电子监控设备已累计监测记录机动车夜间不开灯行为 571 起，其中，连续 2 次及以上被设备监测到的机动车共有 29 辆。总队继续通过短信告知方式，对这 29 辆车主进行了针对性提示，并组织民警上门到其中的专业运输车辆所属单位开展针对性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醒加强交通安全教育。